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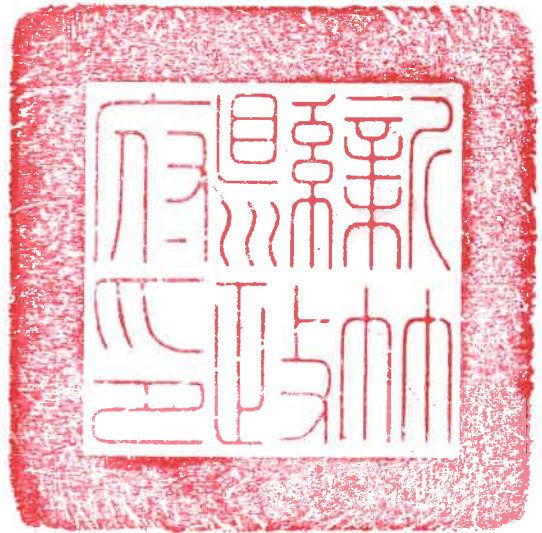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城字第108521091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公告「變更竹北（含斗崙地區）都市計畫（第四次通盤檢討）案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）（第二階段）樁位測定」案，樁位測定公告圖、樁位圖、樁位成果圖表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第8、5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108年3月25日起計30天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（一）新竹縣竹北市公所、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。

（二）新竹縣都市計畫網：<http://urbanplan.hsinchu.gov.tw>>「最新消息」或「都市計畫樁位」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三、土地權利關係人，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時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或竹北市公所提出異議，並繳納複測費每支樁位新台幣肆仟元整。

縣長楊文科